

<<审计>>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审计>>

13位ISBN编号：9787505870048

10位ISBN编号：7505870041

出版时间：2008-4

出版时间：经济科学出版社

作者：刘圣妮

页数：298

字数：120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审计>>

内容概要

为了帮助考生顺利通过2008年cPA考试，编者特组织一批多年从事CPA考试辅导的优秀教师，精心编写了“轻松过关”系列之三《2008年注册会计师考试答疑精华及历年试题参考答案详解》，该书为《审计》。

作者结合自己多年的考试辅导经验，针对考生在课后经常提出的热点、难点问题，根据2008年考试大纲和辅导教材的要求，精心选择了两百个以上的经典问题，给您一个深入浅出的解答，免除了考生苦思冥想、不得其解的烦恼。

本着对考生高度负责的精神，本书对2003～2007年的试题进行逐一扫描，“取其精华，去其糟粕”，过滤出针对2008年辅导教材的“试题汇编”，这是本书的最大特色。

书籍目录

第一部分 答疑精华 第一章 注册会计师审计概论 第二章 注册会计师管理 第三章 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 第四章 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 第五章 注册会计师的法律责任 第六章 审计目标 第七章 审计证据与审计工作底稿 第八章 计划审计工作 第九章 风险评估 第十章 风险应对 第十一章 财务报表审计中对舞弊的考虑 第十二章 审计抽样 第十三章 销售与收款循环审计 第十四章 采购与付款循环审计 第十五章 存货与仓储循环审计 第十六章 筹资与投资循环审计 第十七章 货币资金审计 第十八章 完成审计工作 第十九章 审计报告 第二十章 特殊审计领域 第二十一章 审阅业务和其他鉴证业务 第二十二章 相关服务业务第二部分 历年试题参考答案详解(2007~2003年) 2007年度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审计》试题、参考答案及解析 2006年度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审计》试题、参考答案及解析 2005年度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审计》试题、参考答案及解析 2004年度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审计》试题、参考答案及解析 2003年度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审计》试题、参考答案及解析

<<审计>>

章节摘录

第一部分 答疑精华 第一章 注册会计师审计概论 1.问：2008年《审计》教材与2007年相比有哪些变化？

答：如果说2007年《审计》教材是“巨变”的话，那么2008年的则是“微调”。变化的内容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1）第一章第二节重新明确了本教材的审计概念；（2）第五章增加了“司法解释”对行业法律责任的界定；（3）“审计业务约定书”从第六章第六节调至第八章第一节；（4）第七章底稿部分教材内容作了一些调整；（5）第十一章由八节整合成了六节，但内容没有多少增减；（6）第十二章节与节之间进行调整，同时第四节按照审计准则指南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第十二章更加严谨；（7）第十六章第表16—1、表16—2作了较大修订；（8）第十八章中，“期初余额”审计和“或有事项”审计的文字内容进行了精简，表18-1、表18—2、表18—3、表18—4和表18—5已按照《财务报表审计工作底稿编制指南》作了较大修订；同时，增加了“完成质量控制复核”的核对表。

2.问：在应考审计时应如何把握会计知识？

答：审计考试会涉及到会计，主要掌握会计的基本账务处理问题，可重点关注：（1）收入的确认条件；（2）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3）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无形资产摊销；（4）投资性房地产的转换和投资性房地产的摊销；（5）存货计提减值的核算；（6）金融资产的初始计量、后续计量；（7）借款费用的计算；（8）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9）或有事项的确认；（10）资产负债表日后调整事项的处理。

第二章 注册会计师管理 1.问：注册会计师的业务范围是如何划分的？

答：2.问：验资属于审计业务吗？属于鉴证业务吗？

答：验资是审计业务，属于鉴证业务。

3.问：验资，审计，鉴证业务，相关服务业务它们之间的关系？

答：注册会计师的业务分成：鉴证业务和相关服务；鉴证业务分成：审计业务，审阅业务，和其他鉴证业务；审计业务分成：年报审计，验资，企业合并、分立和清算事宜审计和办理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其他鉴证业务分成：预测性财务信息审核，内部控制审核。

4.问：注册会计师个人能否承办会计服务业务？

答：如果不以注册会计师的身份，他个人是可以承办会计服务业务的。如果是以注册会计师的名义来作该业务，就不能以个人名义承办，而要以会计师事务所的名义统一接受委托。

第三章 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 1.问：审计小组中注册会计师不独立是否将其调离就可以降低威胁独立性的因素？

答：不一定。

如果该不独立的注册会计师是高级管理人员，仅依靠将其调离审计小组仍不能降低威胁，而是整个事务所不能承接该项业务。

2.问：在跨国执行业务时，在允许做广告的国家执行业务的注册会计师，不应该在禁止做广告的国家通过出版或散发的报纸或杂志来做广告谋求优势。

同样，在禁止做广告的国家执行业务的注册会计师，也不应在允许做广告的国家出版的报纸或杂志上做广告。

能列举说明吗？

答：如果某个国家禁止注册会计师作广告，则要求该注册会计师既不能在允许做广告的国家做广告，也不能在不允许做广告的国家做广告；如果某个国家允许注册会计师做广告，则该注册会计师只能在允许做广告的国家做广告，而不能在禁止做广告的国家做广告。

3.问：同一家会计师事务所的不同注册会计师能否可以为同一家上市公司分别提供编制财务报表和审计服务？

答：不可以。

<<审计>>

会计师事务所不得为上市公司同时提供编制财务报表和审计服务，尽管这两业务是由不同的注册会计师担任。

4.问：何为前任注册会计师？

答：前任注册会计师是指，对最近期间财务报表出具了审计报告或接受委托但未完成审计工作，已经或可能与委托人解除业务约定的会计师事务所。

因此，前任注册会计师的定义可理解为：（1）已经或可能与委托人解除业务约定；（2）对最近期间财务报表出具了审计报告；（3）已接受委托但未完成审计工作。

5.问：如果注册会计师受聘为被审计单位设计内部控制，同时接受委托对财务报表进行审计，是否损害独立性？

答：损害独立性，因为注册会计师执行财务报表审计需要了解内部控制。

6.问：注册会计师的配偶在被审计单位的某个部门，且其配偶的收入都可以直接归该注册会计师所有，在审计该单位时，该注册会计师应该回避，对吗？

答：如果注册会计师的直系亲属在被审计单位担任主要负责人，注册会计师当然应该回避；但如果其直系亲属不是关键人物或委托事项当事人，但拥有被审计单位的股票，则可能会被看作有重大经济利益在被审计单位，因此也应回避；如果以上情况都不是，注册会计师就不必回避。

7.问：如果注册会计师与被审计单位的独立董事有近亲关系，注册会计师是否应该回避？

答：独立董事是被审计单位的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基本准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指导意见》的规定，如果注册会计师与被审计单位的独立董事有近亲关系，按照独立性原则应该回避。

8.问：同一家会计师事务所的不同注册会计师能否可以为同一家上市公司分别提供编制财务报表和审计服务？

答：不可以。

根据职业道德规范指导意见的要求，会计师事务所不得为上市公司同时提供编制财务报表和审计服务。尽管这两项业务是由不同注册会计师分别担任，但均为同一家会计师事务所承接，这就会影响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性。

9.问：在2002年职业道德的简答题中会计师事务所年报审计x银行1999年、2000年和2001年度的财务报表，B注册会计师1998年曾担任x银行的审计部经理。

这是否影响他的独立性？

答：影响注册会计师的独立性。

因为B注册会计师从1998年至所审计会计期间的1999年还不足2年，所以会影响注册会计师的独立性。

10.问：审计项目负责人D注册会计师的妻子是被审计单位的统计员是否影响注册会计师的独立性？

答：不影响。

注册会计师的妻子所担任的统计员的工作，在被审计单位中不属于高级管理人员；而且她所从事的工作也不会对注册会计师的鉴证资料产生影响，所以，注册会计师的独立性不会受到影响。

第四章 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 1.问：注册师的审计和审阅业务中的合理保证及有限保证是什么意思？

积极方式及消极方式是什么意思？

答：合理保证和有限保证是针对保证程度而言的，当注册会计师执行的程序很详细，获得的证据很多时则能够提供的保证程度相对较高，即合理保证，如果执行的审计程序不多，获得的审计程序不充分，则提供的保证程度不是很高，即有限保证。

积极方式与合理保证是相对应的，消极保证与有限保证是相对应的。

2.问：关于“标准”的完整性的理解请举个例子说明？

答：完整性的标准不是指，选定的某项标准不完整，而是选定的标准不全，比如说要对内部控制进行审核，则既要选定审计准则也要选定内部控制制度作为标准，而不能仅仅选择审计准则作为标准。

<<审计>>

3.问：针对销货业务重复入账这类错误的可能性，注册会计师可通过复核企业销售发票均经事先编号并已恰当登记入账的程序是否有效？

答：针对销售发票重复入账，涉及的存在认定采用“逆查”方式即从账簿记录追查至销售发票。仅通过审查销售发票的连续编号，很难查处重复入账的问题。

4.问：分期收款销售方式是不是在当期就要一次确定收入，而不管合同的付款期限是在什么时候，比如合同总收入是9 000万元，首期只付了3 000万元，应该确认9 000万元的营业收入呢？

答：根据新准则分期收款方式销售商品，在当期一次确认收入，而不管合同的付款期在什么时候，但是应按照该商品的公允价值而不是合同价值确认收入。

5.问：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与项目组内部复核的区别是什么？

答：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与项目组内部复核，尽管复核的内容和目的等有一定的相似性，但存在以下主要区别：（1）复核的主体不同。

项目组复核是项目组内部进行的复核，包括项目负责人实施的复核，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则是会计师事务所挑选不参与该业务的人员，独立地对特定业务实施的复核。

后者的独立性和客观性通常高于前者；（2）复核的对象不同。

按照本准则规定，对每项业务都应当实施项目组内部复核；而会计师事务所只对特定业务才实施独立的项目质量控制复核；（3）复核的要求不同。

按照本准则规定，对每项业务实施项目组内部复核的内容比较宽泛；会计师事务所对特定业务实施项目质量控制复核的重点，是客观评价项目组作出的重大判断和在准备报告时形成的结论。

6.问：内部控制审核是属于基于责任方认定的业务还是直接报告的业务？

答：如果预期使用者能够获得管理层对其内部控制的评价报告，则属于基于责任方认定的业务；相反，如果预期使用者不能获得管理层对其内部控制的评价报告，只能通过阅读该鉴证报告才能获得相关信息，则属于直接报告业务。

7.问：审计意见有哪些局限性？

答：由于审计存在固有限制，审计工作不能对财务报表整体不存在重大错报提供绝对保证。虽然财务报表使用者可以根据财务报表和审计意见对被审计单位未来生存能力或管理层的经营效率、经营效果作出某种判断，但审计意见本身并不是对被审计单位未来生存能力或管理层经营效率、经营效果提供的保证。

8.问：什么是责任方认定？

请老师给解释一下。

答：责任方认定就是责任方对自己处理的业务，记录的数字的一种确认，比如在财务报表审计中，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数据就是责任方（也就是被审计单位管理层）的一种认定。

9.问：扩大和追加审计程序有什么区别？

答：扩大审计程序是指的在执行原审计程序的基础上扩大样本数量，追加审计程序是指不改变原来的测试范围，而执行与原程序不一致的程序。

10.问：验资属于基于责任方认定的业务还是直接报告业务？

答：验资属于直接报告业务。

第五章 注册会计师的法律责任 1.问：被审计单位管理层和治理层的责任以及注册会计师的审计责任具体有哪些？

答：被审计单位治理层的责任是对财务报告过程进行监督；被审计单位管理层的责任是在治理层的监督下，按照适用的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注册会计师的责任是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

2.问：如何理解教材中提到的购买责任保险可以避免法律诉讼？

答：注册会计师购买责任保险，主要是为了降低损失和降低风险，并不会直接的减少注册会计师的法律诉讼。

3.问：普通过失与重大过失的最根本的区别是不是注册会计师有无遵循审计准则的要求？

答：是根据注册会计师有无遵守审计准则的要求，如果注册会计师完全没有遵守，则视为重大过失，如果没有完全遵守则视为普通过失。

<<审计>>

4.问：审计失败与审计风险应如何区分？

答：审计风险是一种可能性，是客观存在的，不能降低到零，只能尽量避免；审计失败是一种结果，即注册会计师本应当执行程序查出其中的错报但是由于疏忽大意或其他的原因没有执行该程序，没有查出重大错报并且发表了不恰当的审计意见。

5.问：注册会计师对被审计单位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发现该单位内部控制薄弱，注册会计师在执业中运用实质性程序，但仍然没有查出重大错报，该过失属于普通过失还是重大过失？

答：该种情况属于普通过失。

第六章 审计目标 1.问：具体解释“财务报表层次的重大错报”、“认定层次的重大错报”如何区分。

答：针对这两个概念主要指，财务报表层次的重大错报是指该事项影响到财务报表中的多个项目的多个认定，而针对认定层次的重大错报指影响到某个具体项目的某个认定。

比如被审计单位的内部控制非常的薄弱，控制环境很差，则该种情况会影响到多个项目的多个认定；也就是影响到整个财务报表；如果被审计单位并没有建立信用审批部门，则很明显仅仅影响到应收账款的计价和分摊认定，属于认定层次的重大错报。

2.问：若2006年12月31日应当确认的收入记到了2007年1月1日账内，此时是哪项认定的错？

答：该项错误影响截止认定，因为该事项确实已经发生了，只是计入了不恰当的会计期间。

3.问：预计负债未计入报表涉及哪些认定？

答：预计负债属于企业负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列入财务报表，因此如果没有列入则违反了与期末账户余额的完整性认定。

4.问：列报的认定是否既与资产负债表有关，又与利润表有关？

答：列报的认定既与资产负债表有关，也与利润表有关，与列报相关的认定（发生以及权利和义务、完整性、分类和可理解性、准确性和计价）既涉及资产负债表又涉及利润表。

5.问：如果管理层在财务报表中没有披露已抵押的存货，要违反了什么认定？

答：如果管理层没有披露已抵押的存货，违反了“发生”及“权利和义务”认定和“分类和可理解性”认定。

6.问：如何理解教材上“采用账户法会将紧密联系的相关账户人为分割开，造成整个审计工作的脱节和重复”？

答：因为公司发生的每项交易都是存在借贷对应关系的，而该相对应的两个账户是需要反映在一个循环里面的，如果在审计某个循环的时候就可以将这两个项目同时进行审计，大大节约工作效率，但如果采用单个账户分开审计，就存在和业务审计相互脱节的情况。

7.问：应付职工薪酬为什么放入存货与仓储循环？

答：因为本书是以制造企业为背景，应付职工薪酬中很大一部分是属于生产工人的工资费用，而该工资费用是需要计入存货成本的，所以将其归入存货与仓储循环。

8.问：请问什么叫细节测试？

答：实质性程序包括细节测试和实质征收分析程序，细节测试是对各类交易、账户余额、列报的具体细节进行测试，目的在于直接识别财务报表认定是否存在错报。

比如注册会计师执行函证应收账款的审计程序，直接目的是为了确定应收账款的存在认定和计价和分摊认定。

该程序属于细节测试。

9.问：为什么说，完整性认定主要与负债的低估有关，而存在或发生认定主要与资产的高估有关？

答：注册会计师在对负债进行审计时，应将审计的重点放在被审计单位通过低负债来粉饰财务报表，而低估负债的表现形式为少记或漏记负债，而漏记负债则属于完整性认定。

注册会计师对资产的审计主要侧重于防止高估资产从而粉饰财务报表，防止虚计、多计，主要与存在或发生认定有关。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